

東培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獎學金申請辦法-中原大學

壹、目的

為培育機械零組件設計、製造人才，並獎勵優秀學子專心致力於學術研究與技術創新，期達到學校與企業兩方產學合作的最大效益。

貳、申請系所、名額及作業期間

一、系所：中原大學機械工程系

二、獎學金方案

1. 方案說明

方案名稱	總名額	獎金/每名	服務年限
A.學用合一獎學金	每學期甄選1名(含)以上	10萬元整	畢業後需與本公司正式簽約(註1)，領取獎學金乙次服務半年，而後每增領獎學金乙次，則延長服務期間半年。參考第2點服務年限對照表。
B.一般獎學金	每學期甄選5名(含)以上	1萬元整	無

2. 服務年限對照表

累計獎學金金額	須服務最低年限
10萬元	6個月
20萬元	12個月
30萬元	18個月
40萬元	24個月
以此類推	

備註1：服務未滿半年之月數不計服務年數。服務期間內若服兵役或核准留職停薪者，其服役期間或留職停薪期間不計算入服務年數。

備註2：將與領獎人簽訂勞雇契約，並依本公司工程師實習規定進行為期六個月之現廠輪班。

三、辦理作業期間

1. 本獎學金分為上、下學期辦理申請作業，並以申請人之前一學期成績為審查標準
2. 申請辦理作業：
 - 2-1. 上學期：每年度8月公告訊息，9月底申請截止，10月公告得獎名單
 - 2-2. 下學期：每年度2月公告訊息，3月底申請截止，5月公告得獎名單

參、申請資格

一、對象

1. 學士班四年級、碩士班：一年級、二年級之領取中華民國身分證之在學學生
2. 延修生、在職進修生、僑生不得申請

二、申請資格

1.條件

NO.	條件	方案 A 學用合一獎學金	方案 B 一般獎學金
1	學期成績最低要求	平均需達 80 分以上(或系排名 20%)	平均需達 70 分以上(或系排名 50%)
2	配合條件	1.無領取其他企業約定就業/實習等義務性、相似性質之獎學金 2.需至公司面試。	同一學期僅能領取一次
3	操行成績	1.操行成績達 80 分(或甲等以上) 2.在學期間無任何懲處紀錄	
4	優先考量條件	若為清寒家庭、低收入戶(請檢附相關證明)，將予以優先考量	

2.學生申請時之年級與成績審查對照表

學生申請時之年級/學期			成績審查標準
學士班	四年級	上學期	三年級下學期之成績
		下學期	四年級上學期之成績
碩士班	一年級	上學期	學士班四年級下學期之成績 (*請參見下方備註)
		下學期	一年級上學期之成績
	二年級	上學期	一年級下學期之成績
		下學期	二年級上學期之成績

備註：

- 除碩士班一年級生上學期之申請有限定申請者之身分外，其餘年級之申請，符合前述第貳點：申請資格即可提出申請。
- 碩士班一年級生上學期之申請者：限定申請人之學士班、碩士班皆就讀本獎學金辦法設置之學校及系所，方可提出申請。

肆、獎學金額度及暑期實習機會

暑期實習機會：本公司將視當年度需求提供實習機會，得獎人得優先至本公司參加暑期實習生遴選作業(仍需依公司申請格式提供相關資料並通過公司主管面試)，暑期實習期間，提供實習薪資。非強制參加，採自由意願申請參加。

伍、申請程序

一、凡符合申請條件者，請詳實填寫本公司所提供之申請表，並檢附下列相關文件：

1. 優秀獎學金申請表乙份(如表一)
2. 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(如表二)
3. 上一學期之成績單正本(含學業成績平均分數(學校使用 GPA 者亦可))、名次證明正本(系所無排名者，可不提供名次證明)，並加蓋學校印信
4. 獎懲紀錄證明
5. 自傳(如表三，至少 600 字，包含家庭狀況、個人優/劣勢、未來自我規劃等說明)
6. 學生本人帳戶存摺影本(如表四)
7. 若為清寒家庭、低收入戶者，請檢附低收入戶證明

※請注意，上述文件(第 7 項除外)，申請人若有缺件或內容不齊全之情況，視同資格不符。

二、本次申請時間及報名：

請申請之學生將備審資料統一交由學校或系所寄件，以利學校、系所作業。

陸、審查、撥款作業

一、審查方式

各校系承辦人員協助收件並為初步審查後，將符合資格者統一寄至公司，交由公司進行審查。

二、撥款作業

公司將款項以匯款方式，匯入各校系得獎學生之個人帳戶，請各校系承辦人員協助將得獎名單公告並通知得獎人簽收領據，再將領據寄回公司。

柒、其他注意事項

1. 申請人於申請期間或取得得獎資格後，若因休學、退學等理由離校，本公司將不予給付獎學金。若已發放時，得要求返還當期獎學金。
2. 得獎人申請之文件內容與事實不符者，將取消得獎資格。
3. 若有問題，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08：00~12：00、13：00~17：00 與本公司人力資源部聯繫，電話：(02)2741-7321，承辦人員：李宜珊小姐，分機：245
4.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之處，由本公司人力資源部解釋之。

表一、東培工業獎學金申請表

填寫注意事項：

- 1.本表可以書寫或電腦打字，請勿擅自變更欄位內容，簽名處請本人親筆簽名；標示「*」欄位由本公司填寫
- 2.日期一律以西元填寫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*收件日期			*收件編號			
獎學金方案	☐ 方案 A 學用合一獎學金 ☐ 方案 B 一般獎學金					
學 校 名 稱			申 請 身 分 (目前就讀年級)	學士班： ☐ 四年級		
系 所 名 稱	系/所			碩士班： ☐ 一年級 ☐ 二年級		
姓 名			學 號			
出 生 日 期	年	月	日	性 別	☐ 男 ☐ 女	
聯 繫 電 話			電 子 郵 件			
通 訊 地 址						
是否曾申請過 本獎學金	☐ 是，申請學期(可複選)： 學士班：四年級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 碩士班：一年級 ☐ 上學期 ☐ 下學期 、 二年級 ☐ 上學期 ☐ 否，第一次申請					
前一學期成績	操行成績		學業成績		班級排名	
是否有受領其他公司、機構 或服務義務約定之獎助學金		☐ 是，公司/機構名稱： ☐ 否				
☐ 本人證明以上所填寫之資料均屬實，如有不實者，將依本辦法之規定取消申請資格。 ☐ 本人已詳盡閱讀本獎學金辦法，願意遵守相關規定。 ☐ 本人同意本公司查核申請之任何相關資料。						
申請人簽名			填寫日期	年	月	日
檢附文件自我確認表						
☐ 1.本獎學金申請表 ☐ 2.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乙份(請印在同一頁) ☐ 3.上一學期之成績單 (需含學業成績平均分數、排名並加蓋學校印信) ☐ 4.獎懲紀錄證明 ☐ 5.自傳(至少 600 字，內容需包含家庭狀況、個人優/劣勢、未來自我規劃等說明) ☐ 7.學生本人帳戶存摺影本 ☐ 8.若為清寒家庭、低收入戶者，請檢附低收入戶證明						

表二、身分證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

身分證(正、反面影本)	學生證(正、反面影本)
(請浮貼) 身分證正面影本	(請浮貼) 學生證正面影本
(請浮貼) 身分證反面影本	(請浮貼) 學生證反面影本

表三、自傳

*本自傳表可以書寫、電腦打字等方式，欄位不足時，可自行調整

*至少 600 字，內容需包含家庭狀況、個人優/劣勢、未來自我規劃等說明(字數不符者，視同資格不符)

自傳	

表四、學生本人帳戶存摺封面影本

(請浮貼)